

证券代码：837199

证券简称：城市纵横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的了解，现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公司本次坏账核销，是为了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

二、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且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开展以及办公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交易能够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稳定

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其审议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城市纵横（上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唐忠诚、何海明、邝志云

2019 年 12 月 10 日